

##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三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董事会三届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月3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17年12月2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六人，实际出席董事六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远璋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随着低碳时代的到来，推广节能减排技术及发展循环经济获得了广泛认同，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成为新的市场争夺点，为抢抓新能源热水产品市场的巨大产业发展机遇和潜在的市场空间，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热水产品产业平台的战略布局，董事会同意于2018年1月3日与自然人王康平签订《合作协议书》，双方拟在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或是优势明确的新疆、天津、河北等地，具体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设立广东万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新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公司

出资人民币1,200万元，持有新公司60%的股权；王康平出资人民币800万元，持有新公司40%的股权。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2、会议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其明细如下所示：

（1）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叁亿元授信额度敞口，授信额度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协议有效期限至2019年10月1日；

（3）全资子公司广东万和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申请人民币柒仟叁佰零肆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日起一年内有效。

董事会授权李丽仙女士签署上述相关的授信额度协议及该协议项下相关的法律文件。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三届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日